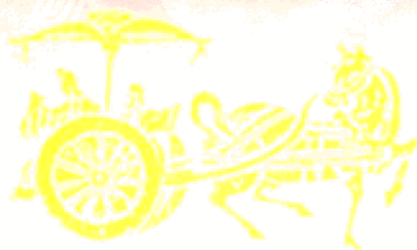


中國名相傳

上

清·潘 博輯

黃山書社



中國名相傳叙

予輯春秋迄明相業可觀者凡五十又七人。爲名相傳。因序之曰。吾國所謂政治。才
粲然具於是矣。吾因此而得二說焉。一曰國權不可不擇所寄也。吾國雖號君主專
制。然實能專制者。秦皇漢武而外。曾有幾君。則號令所司。必有攸寄。不寄之宰相。大
臣。則必至寄之左右近習。不明授之於賢哲。則必暗竊於僉壬。故能委任宰相者。其
國必興。宰相能任職者。其政必舉。觀夫漢唐以來三五哲主大都委成家宰。簡求忠
良。政迹治功。煥然史冊。而至於時危主幼。國步多艱。匪有重臣孰安社稷。然則責成
股肱共宰。神器抑亦元首之大利。夫亦何所用其嫌疑乎。一曰治術不可不擇所宜
也。一統之國。民衆俗靡。秩序紀綱。莽然莫理。自非用綜核之政。安能戢浮散之羣。主
於宰治。既久。法軌政墮。則振弊起衰。尤須用猛。二千年來所號政治。專家莫不以此
爲的。如出一塗。然則吾國治術最適宜者。其性任法用猛乎。而方領鄙生。動稱儒術。
亦徒見其迂闊寡効而已矣。故由前之說。則知國權不可無所寄。爲人君者苟不能

乾綱獨攬。則何如授權宰相。委任而責成功。由後之說。則知治術當擇所宜。凡與人家國者。當鑒觀往迹。察政俗所宜。爲宰制之術。而不可以迂緩苟且之談。誤人天下。雖中國自今以往。世局若何而變遷。政治若何而改革。不可預知。而必授權宰相。任法爲治。而後可以治吾國。雖百世可知也。潘博



中國名相傳目錄

卷上

管仲

晏嬰

商鞅

蕭何

魏相

丙吉

袁安

楊震

黃瓊

李固

杜喬

陳蕃

諸葛亮

王導

王猛

房玄齡

杜如晦

魏徵

狄仁傑

姚崇

宋璟

張九齡

張鎮

李泌

陸贄

楊綰

崔祐甫

李絳

杜黃裳

裴度

李德裕

卷下

趙普

呂蒙正

呂端

寇準

李沆

韓琦

富弼

文彥博

范仲淹

王安石

司馬光

呂公著

李綱

趙鼎

張渡

趙汝愚

楊士奇

楊榮

楊溥

李賢

彭時

商輅

劉健

謝遷

張居正

葉向高

孫承宗



中國名相傳目錄

管仲爲我。一絕大。政治。其。學。思想。亦。迴。絕。恒。殆。更。公。此。傳。但。取。其。與。鮑。叔。知。買。之。事。以。寄。感。慨。而。于。治。齊。之。迹。以。渾。括。之。筆。寫。之。亦。以。其。一。

中國名相傳卷上

管仲

管仲夷吾者。潁上人也。少時常與鮑叔牙游。鮑叔知其賢。管仲貧困。常欺鮑叔。鮑叔終善遇之。不以爲言。已而鮑叔事齊公子小白。管仲事公子糾。及小白立爲桓公。公子糾死。管仲囚焉。鮑叔遂進管仲。管仲既用。任政於齊。齊桓公以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謀也。管仲曰。吾始困時。嘗與鮑叔賈。分財利。多自與。鮑叔不以我爲貪。知我貧也。吾嘗爲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爲愚。知時有利不利也。吾嘗三仕三見逐於君。鮑叔不以我爲不肖。知我不遭時也。吾嘗三戰三走。鮑叔不以我爲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糾敗。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爲無恥。知我不羞小節。而恥功名不顯於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子也。鮑叔既進管仲。以身下之。子孫世祿於齊。有封邑者十餘世。常爲名大夫。天下不多管仲之賢。而多鮑叔能

生精神事
述其詳管
子一書故
不復贅也
然則欲觀
仲之全著
非讀管子
不可

觀於左傳
崔杼之難
晏子所云
君爲社稷
死則死之

知人也。管仲既任政相齊，以區區之齊，在海濱，通貨積財，富國彊兵，與俗同好惡，故其稱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上服度則六親固，四維不張，國乃滅亡。下令如流水之原，令順民心，故論卑而易行，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其爲政也，善因禍而爲福，轉敗而爲功，貴輕重，慎權衡，桓公實怒少姬，南襲蔡，管仲因而伐楚，責包茅不入，貢於周室，桓公實北征山戎，而管仲因而令燕修召公之政，於柯之會，桓公欲背曹沫之約，管仲因而信之，諸侯出是歸齊，故曰知與之爲取。政之實也，管仲富擬於公室，有三歸反坫，齊人不以爲侈，管仲卒，齊國遵其政，常彊於諸侯。

晏嬰

晏平仲，嬰者，萊之夷維人也。事齊靈公、莊公、景公，以節儉力行，重於齊。旣相齊，食不重肉，妾不衣帛。其在朝，君語及之，即危言；語不及之，即危行。國有道，即順命；無道，即衡命。以此三世顯名於諸侯。越石父賢，在縲紲中，晏子出遭之，塗解左驂贖之，載歸。

君爲社稷亡則亡之若爲己死而已亡非其殺賊誰敢任之又晏子春秋載崔杼劫諸大夫盟晏子曰却吾以刃而失其志非勇也回吾以利而倍其君非義也則晏子官能知爲臣民者有死無死

弗謝。入閨久之。越石父請絕。晏子憫然。攝衣冠謝曰。嬰雖不仁。免子於厄。何子求絕之速也。石父曰。不然。吾聞君子諱於不知己。而信於知己者。方吾在縲紲中。彼不知我也。夫子旣以感寤而贖我。是知己。知己而無禮。固不如在縲紲之中。晏子於是延入爲上客。晏子爲齊相。出其御之妻。從門問而闕其夫。其夫爲相御。擁大蓋策駟馬。意氣揚揚。甚自得也。旣而歸。其妻請去。夫問其故。妻曰。晏子長不滿六尺。身相齊國。名顯諸侯。今者妾觀其出。志念深矣。常有以自下者。今子長八尺。乃爲人僕御。然子之意。自以爲足。妾是以求去也。其後夫自抑損。晏子怪而問之。御以實對。晏子薦以爲大夫。

商鞅

商君者。衛之諸庶孽公子也。名鞅。姓公孫氏。其祖本姬姓也。鞅少好刑名之學。事魏相公叔痤。爲中庶子。公叔痤知其賢。未及進。會痤病。魏惠王親往問病。曰。公叔病。有不可諱。將奈社稷何。公叔曰。痤之中庶子公孫鞅。年雖少。有奇才。願王舉國而聽

君之義而
臨自力而
不奪其志
始孔子所
謂仁者必
有可此尤
其大節之
全者也

之王。嘿然。王且去。瘞屏人言曰。王即不聽用鞅。必殺之。無令出境。王許諾而去。公叔瘞召鞅謝曰。今者王問可以爲相者。我言若。王色不許我。我方先君後臣。因謂王曰。弗用鞅。富殺之。王許我。汝可疾去矣。且見禽。鞅曰。彼王不能用君之言。臣又安能用君之言。殺臣乎。卒不去。惠王既去。而謂左右曰。公叔病甚。悲乎。欲令寡人以國聽公孫鞅也。豈不悖哉。公叔既死。公孫鞅聞秦孝公下令國中求賢者。將脩繆公之業。東復侵地。迺遂西入秦。因孝公寵臣景監以求見孝公。孝公既見衛鞅。語事良久。孝公時時睡。弗聽罷。而孝公怒景監曰。子之客妄人耳。安足用邪。景監以讓衛鞅。衛鞅曰。吾說公以帝道。其志不聞悟矣。後五日。復求見鞅。鞅復見孝公。益愾然而未中旨罷。而孝公復讓景監。景監亦讓鞅。鞅曰。吾說公以王道。而未入也。請復見鞅。鞅復見孝公。孝公善之而未用也。罷而去。孝公謂景監曰。汝客善可與語矣。鞅曰。吾說公以霸道。其意欲用之矣。誠復見我。我知之矣。衛鞅復見孝公。公與語。不自知郤之前於席也。語數日不厭。景監曰。子何以中吾君。吾君之驩甚也。鞅曰。吾說君以帝王之道。

比三代而君曰。久遠吾不能待。且賢君者各及其身顯名天下。安能昌昌待數十百年。以成帝王乎。故吾以彊國之術說君。君大說之耳。然亦難以比德於殷周矣。孝公既用衛鞅。鞅欲變法。恐天下議。已。衛鞅曰。疑行無名。疑事無功。且夫有高人之行者。固見非於世。有獨知之慮者。必見敖於民。愚者闇於成事。知者見於未萌。民不可與慮始。而可與樂成。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謀於衆。是以聖人。苟可以彊國。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禮。孝公曰。善。甘龍曰。不然。聖人不易民而教。知者不變法而治。因民而教。不勞而成功。緣法而治者。吏習而民安之。衛鞅曰。龍之所言。世俗之言也。常人安於故。俗學者溺於所聞。以此兩者居官守法。可也。非所與論。於法之外也。三代不同禮而王。五伯不同法而霸。智者作法。愚者制焉。賢者更禮。不肖者拘焉。杜摯曰。利不百不變法。功不十不易器。法古無過。循禮無邪。衛鞅曰。治世不一道。便國不法古。故湯武不循古而王。夏殷不易禮而亡。反古者不可非。而循禮者不足多。孝公曰。善。以衛鞅爲左庶長。卒定變法之令。令民爲什伍。而相收司。連坐。不告。

制度。一切。納於法。律。之中。而復。濟以綜核。之精神。嚴。猛之手段。故古今能。立法能行。法者惟執。一人而已。一。人而固。已。必誅而附。會者亦不。救所以統。二言論定。民志此法。家之妙用。也。不然則。彼附會者。

姦者腰斬。告姦者與斬敵首同賞。匿姦者與降敵同罰。民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倍其賦。有軍功者。各以率受上爵。爲私闢者。各以輕重被刑。大小僇。力本業。耕織。致粟帛多者。復其身。事末利及怠而貧者。舉以爲收孥。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爲屬籍。明尊卑。爵秩等。級。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有功者。顯榮。無功者。雖富。無所芬華。令既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己。乃立三丈之木於國都市南門。募民有能徙置北門者。予十金。民怪之。莫敢徙。復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予五十金。以明不欺。卒下令。令行於民。昔年秦民之國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數。於是太子犯法。衛鞅曰。法之不行。自卜犯之。將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鯨其師公孫賈。明。秦人皆趨令行之。十年秦民大說。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於公戰。怯於私闢。鄉邑大治。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來言令便者。衛鞅曰。此皆亂化之民也。盡遷之於邊城。其後民莫敢議令。於是以鞅爲大良造。將兵圍魏安邑。降之。居三年。作爲築宮闕。宮庭於咸陽。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內息者。

將。以。爲。森。而。飭。吾。法。矣。安。石。新。法。之。病。世。亦。誤。於。任。用。附。會。之。人。耳。

爲。禁。而。集。小。都。鄉。邑。聚。爲。縣。置。令。丞。凡。三。十。一。縣。爲。田。開。阡。陌。封。疆。而。賦。稅。平。斗。桶。權。衡。丈。尺。行。之。四。年。公。子。虔。復。犯。約。剽。之。居。五。年。秦。人。富。彊。大。子。致。胙。於。孝。公。諸。侯。畢。賀。其。明。年。齊。敗。魏。兵。於。馬。陵。虜。其。太。子。中。殺。將。軍。龐。涓。其。明。年。衛。鞅。說。孝。公。曰。秦。之。與。魏。譬。若。人。之。有。腹。心。疾。非。魏。并。秦。秦。即。并。魏。何。者。魏。居。嶺。阨。之。西。都。安。邑。與。秦。界。河。而。獨。擅。山。東。之。利。利。則。西。侵。秦。病。則。東。收。地。今。以。君。之。賢。聖。國。賴。以。盛。而。魏。往。年。大。破。於。齊。諸。侯。畔。之。可。因。此。時。伐。魏。魏。不。支。秦。必。東。徙。東。徙。秦。據。河。山。之。固。東。鄉。以。制。諸。侯。此。帝。王。之。業。也。孝。公。以。爲。然。使。衛。鞅。將。而。伐。魏。魏。使。公。子。卬。將。而。擊。之。軍。既。相。距。衛。鞅。遣。魏。將。公。子。卬。書。曰。吾。始。與。公。子。驩。今。俱。爲。兩。國。將。不。忍。相。攻。可。與。公。子。面。相。見。盟。樂。飲。而。罷。兵。以。安。秦。魏。魏。公。子。卬。以。爲。然。會。盟。已。飲。而。衛。鞅。伏。甲。士。而。襲。虜。魏。公。子。卬。因。攻。其。軍。盡。破。之。以。歸。秦。魏。惠。王。兵。數。破。於。齊。秦。國。內。空。日。以。削。恐。乃。使。使。割。河。西。之。地。獻。於。秦。以。和。而。魏。遂。去。安。邑。徙。都。大。梁。梁。惠。王。曰。寡。人。恨。不。用。公。叔。涇。之。言。也。衛。鞅。既。破。魏。還。秦。封。之。於。商。十。五。邑。號。爲。商。君。商。君。相。秦。十。年。宗。

室貴戚多怨望者。趙良見商君。商君曰。軼之得見也。從孟蘭臯。今軼請得交可乎。趙良曰。僕弗敢願也。孔丘有言曰。推賢而戴者進。聚不肖而王者退。僕不肖。故不敢受命。僕聞之曰。非其位而居之曰貪位。非其名而有之曰貪名。僕聽君之義。則恐僕貪位貪名也。故不敢聞命。商君曰。子不說吾治秦興。趙良曰。尺聽之謂聰。內視之謂明。自勝之謂彊。虞舜有言曰。自卑也尙矣。君不若道虞舜之道。無爲問僕矣。商君曰。始秦戎習之教。父子無別。同室而居。今我更制其教。而爲其男女之別。大築冀闕。營如魯衛矣。子觀我治秦也。孰與五殺大夫賢。趙良曰。干羊之皮。不如一狐之腋。千人之諾諾。不如一士之諤諤。武王諤諤以昌。殷紂墨墨以亡。君若不非武王乎。則僕請終日正言而無誅可乎。商君曰。語有之矣。貌言華也。至言實也。苦言藥也。甘言疾也。夫子果肯終日正言。軼之藥也。軼將事子。子又何辭焉。趙良曰。夫五殺大夫。荆之鄙人也。聞秦繆公之賢而願望見。行而無資。自粥於秦客。被褐食牛。期年。繆公知之。舉之牛口之下。而加之百姓之上。秦國莫敢望焉。相秦六七年。而東伐鄭。三置晉國之君。